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增设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汇添富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于2020年7月2日起增设汇添富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B类和C类基金份额,其中除招募说明书另有规定外,B类基金份额单个基金账户的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50万元,C类基金份额单个基金账户的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500万元,原份额变更为A类基金份额,且新增的B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之间设置自动升降级规则,原有基金份额与新设份额之间不设置自动升降级规则。据此,本基金管理人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条款。

一、增设B类、C类基金份额类别

1、本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后,将分设A类、B类、C类三类基金份额。三类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金额限制、升降级的数量限制及规则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限制及规则或者取消升降级规则,基金管理人在开始调整前应当依照《信息披露办法》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但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不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况下,对基金份额分类、或者停止基金

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者调整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或者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等，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汇添富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基本信息如下表：

份额类别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A类基金份额	000330	汇添富现金宝货币 A
B类基金份额	009588	汇添富现金宝货币 B
C类基金份额	009589	汇添富现金宝货币 C

2、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限制

份额类别	A类基金份额	B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首次申购最低金额	0.01 元	500,000 元 (但已持有本基金 B 类份额的投资者适用单笔最低限额人民币 0.01 元)	5,000,000 元 (但已持有本基金 C 类份额的投资者适用单笔最低限额人民币 0.01 元)
追加申购最低金额	0.01 元	0.01 元	0.01 元
单笔赎回最低份额	0.01 份	0.01 份	0.01 份
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0.25%	0.10%	0.01%

3、升降级规则

(1)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与 B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之间不设置升降级。

(2) 本基金 B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之间设置自动升降级，具体规则如下：

1) 若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B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C 类基金份额。

2) 若 C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C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B 类基金

份额。

3、投资者在提交申购等交易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代码（A类、B类、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不同），否则，因错误填写基金代码所造成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成交后，实际获得的基金份额类别以本基金的登记机构根据上述规则确认的基金份额类别为准。

4、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A类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本基金的B类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0%，对于由C类降级为B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的确认日起适用B类份额的费率。本基金的C类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对于由B类升级为C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的确认日起适用C类份额的费率。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合同》的修订对本基金的投资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影响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此次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修订内容自公告之日起生效，详情见附件。

2、根据《基金合同》修订内容，本基金管理人同时对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相关内容。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以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日

附件：《汇添富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内容要点

一、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第八条“基金份额类别设置”修改为：

“本基金分设 A 类、B 类和 C 类三类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三类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金额限制、升降级的数量限制及规则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限制及规则或者取消升降级规则，基金管理人在开始调整前应当依照《信息披露办法》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但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不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况下，对基金份额分类、或者停止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者调整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或者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等，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第十五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第二条“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第 3 点“基金销售服务费”修改为：

“本基金的 A 类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本基金的 B 类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10%，对于由 C 类降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的确认日起适用 B 类份额的费率。本基金的 C 类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B 类升级为 C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的确认日起适用 C 类份额的费率。销售服务费的计算公式具体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注册登记机构，由注册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三、根据本基金新增基金份额需要作出的其他必要修改。

除上述条款外，鉴于本基金成立后，基金管理人注册地址及基金托管人法定代表人等信息进行变更，故一并就《基金合同》进行更新。